



庆阳市西峰区2025年土地整理复垦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GSHJ2025-002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庆阳市西峰区2025年土地整理复垦项目,已由庆阳市自然资源局以庆资发(2025)127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历年两费资金(其中,2023年第四批耕地开垦费654.00万元、2023年第二批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14.00万元、2024年第一批耕地开垦费4.00万元)。招标人为庆阳市自然资源局西峰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宏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工程和田间道路工程。

<!--[if !supportLists]-->a) <!--[endif]-->土地平整工程

项目区土地平整面积132.41hm²,田块平整土方量为57.27万m³,推土机推树根16550棵,挖填庄基基础(1.5-2.0km)22.72万m³,田埂修筑土方量为0.74万m³,田坎修筑土方量为4.23万m³,窑洞回填5.36万m³,土地深翻面积132.41hm²,土壤培肥面积132.41hm²。

<!--[if !supportLists]-->b) <!--[endif]-->田间道路工程

项目区规划维修生产路,长15m,新建生产路2条,长1.232km。

什社乡:规划维修生产路,长15m。

温泉镇:新建生产路2条,长1.232km。

一标段:董志镇、温泉镇:面积12.1hm²,田块平整124498m³,推土机推树根175颗,挖填庄基23870m³,田埂修筑603m³,田坎修筑3057m³,窑洞回填3800m³,土地深翻12.1hm²,土壤培肥12.1hm²,新建生产路1232m。

招标控制价:806352.85元;

二标段:什社乡:面积11.3hm²,田块平整50717m³,推土机推树根2659颗,挖填庄基46970m³,田埂修筑334m³,田坎修筑1667m³,窑洞回填10100m³,土地深翻11.3hm²,土壤培肥11.3hm²,维修生产路15m。

招标控制价:828761.76元;

三标段:什社乡:面积10.69hm²,田块平整3001m³,推土机推树根2516颗,挖填庄基68600m³,田埂修筑16m³,田坎修筑80m³,窑洞回填1200m³,土地深翻10.69hm²,土壤培肥10.69hm²。

招标控制价:879449.47元;

四标段:肖金镇:面积17.15hm²,田块平整27164m³,推土机推树根5700颗,挖填庄基87710m³,田埂修筑353m³,田坎修筑1765m³,窑洞回填1600m³,土地深翻17.15hm²,土壤培肥17.15hm²。

招标控制价:1241065.28元;

五标段:后官寨镇:面积53.18hm²,田块平整152946m³,推土机推树根3603颗,田埂修筑4016m³,田坎修筑23479m³,窑洞回填17200m³,土地深翻53.18hm²,土壤培肥53.18hm²。

招标控制价:984406.13元;

六标段:后官寨镇:面积27.99hm²,田块平整214374m³,推土机推树根1897颗,田埂修筑2109m³,田坎修筑12332m³,窑洞回填19700m³,土地深翻27.99hm²,土壤培肥27.99hm²。

招标控制价:1046632.52元;

2.2 资金来源:历年两费资金(其中,2023年第四批耕地开垦费654.00万元、2023年第二批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14.00万元、2024年第一批耕地开垦费4.00万元)。

2.3 招标范围: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工程内容。

2.4 建设地点:西峰区肖金镇、董志镇、温泉镇、后官寨镇、什社乡5个乡镇,涉及36个行政村。

2.5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24 日。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划分为六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凡具备承担招标工程项目能力的并具备规定资格条件的企业，均可向招标人提出投标申请。

3.2 投标申请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项目经理（建造师）具有市政公用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存在失信行为的单位和个人的限制要求：对于被各行业主管部门、金融监管部门、文明办及司法等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存在其他失信行为的个人或单位（包括以失信被执行人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单位），依法限制其参与招投标活动。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招投标活动的，由评标（评审）委员会取消其投标资格或直接废标。

3.4 本项目所涉及人员不得为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有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得参加本次投标，否则，一经查实发现按废标处理或解除合同；参与投标的项目经理须与投标文件拟投入项目经理一致，否则亦按废标处理。

3.7 投标人须提供《公共资源交易诚信承诺书》。

3.8 一个符合条件的投标企业只允许获取其中一个标段的招标文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方式

4.1 获取时间：请投标人于2025年10月30日0时00分至2025年11月4日0时00分(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法：网上获取，请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CA登陆“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leibidding.com）免费下载加密版招标文件；

4.3 投标人CA办理须知：

拟参与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企业，请在“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办理获取CA证书。需使用CA证书登录系统，对参与的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方可免费下载加密版招标文件。项目的投标文件需使用PC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完成后使用CA证书固化加密上传至系统。（特别注意：项目投标登记、投标文件最后的固化加密、开标时投标文件的解密，需是同一把CA证书。）

4.4 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业务部

田工：0931-8230762

王工：0931-8511237

吴工：0931-8511035

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高新开发区雁南路西脉大厦四楼。

5.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 9 时 30 分。

5.2 递交地点：本项目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新版全流程电子开评标系统”（www.hleibidding.com）进行，需下载使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使用CA固化加密投标文件后上传至系统。

6. 电子解密开标

6.1 网上开标时间：2025年 11 月 2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网上开标地点：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楼第 二 开标厅（详细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高新开发区雁南路西脉大厦四楼）；

注：参加本项目的各投标人开标当天需使用CA登录“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固化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CA文件解密，即可进入开标流程。

7.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 www.hleibidding.com](http://www.hleibidding.com)) 上对外发布。

9. 其他

9.1 关于投标人企业和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资质证书的要求：因本项目采取在线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法提交含有二维码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无二维码证书的原件，特说明如下，要求所有投标人做出《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承诺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真实有效，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投标人须将此承诺书添加到投标文件《其他资料》，并加盖电子印章；同时将相关证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审查。

9.2 请投标人随时关注“甘肃海联公共资源交易网”关于本项目相关书面变更及通知，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庆阳市自然资源局西峰分局

办公地址：庆阳市西峰区南苑路10号

联 系 人：左骞

联系电话： 13884129339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宏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甘肃省正宁县山河镇新都汇广场2排202室

联 系 人：闫静

联系电话：17326428859

2025 年 10 月 29 日



王鹏涛